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5万吨/年 PETG (PCTG)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1 概述

1.1 项目概况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萌公司”）前身为许昌金萌可降解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9月，位于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依托区域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的原材料等优势筹建，主要从事合成材料和生态环境材料制造。2025年9月许昌金萌可降解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金萌公司2025年初筹备“3万吨/年CHDM(1,4-环己烷二甲醇)项目”，该项目于2025年6月20日取得许昌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许环建审[2025]17号”，目前该项目已建成，正在试生产调试中。

金萌公司2025年底筹备“扩建3万吨/年CHDM(1,4-环己烷二甲醇)项目”，该项目于2026年1月8日取得许昌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许环建审[2026]1号”，目前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为了延伸产品产业链，实现公司产品多样化，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金萌公司拟投资19000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建设“5万吨/年PETG(PCTG)项目”，本项目以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EG)、自产1,4-环己烷二甲醇为原料，经酯化、缩聚生产PETG(PCTG)共聚酯。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套1万吨/年PETG装置、1套4万吨/年PCTG装置，仓库、热媒站、乙二醇储罐、循环水系统等，同时根据公司规划建设时序，将在建二期工程中拟建的废水处理站调整至本项目建设。本项目建成后，年产1万吨PETGTG、4万吨PCTG。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已在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编号为：2511-411056-04-05-774079，属扩建项目。

本项目以精对苯二甲酸(PTA)、乙二醇(EG)、1,4-环己烷二甲醇为

主要原料生产 PETG (PCTG)，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当前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属重点管控单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及集聚区产业定位及主导产业要求，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满足当前环保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便对工程投产后产生的环境影响做出系统分析和评价，论证工程实施的环境可行性，并提出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

1.2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情况

该项目区位于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厂址周围环境敏感点主要有丁庄社区、七里店村等，具体见表 1-1。

表 1-1 周边敏感目标一览表

编号	敏感点名称	距项目占地边界最近距离 (m)	距物料输送管网最近距离 (m)	方位	人口 (人)	保护级别	功能
一、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1	丁庄社区	865	473	S	850	GB3095-2012 二级	居民点
2	樊庄	850	785	SE	500		居民点
3	张道庄村	880	880	W	1107		居民点
4	杨庄	1155	1090	SE	378		居民点
5	山前徐庄村	806	599	E	778		居民点
6	十里铺村	1485	1271	SE	505		居民点
7	紫云镇	850	850	NW	1720		城镇
8	坡刘村	945	780	N	421		居民点
9	七里店村	890	393	NE	1368		居民点
10	方庄村	2080	2080	N	751		居民点
11	湛北镇初中	2110	2086	SE	1000		学校
12	东朱庄	1511	1477	NE	1460		居民点
13	塔王庄村	1691	1691	NW	1342		居民点
14	葛沟	1819	1477	NE	185		居民点

15	侯坟	1560	1125	NE	1571		居民点	
16	颜坟	1857	1857	NW	480		居民点	
17	刘庄	2494	2494	NW	889		居民点	
18	北丁庄	2254	2055	N	580		居民点	
19	丁沟	2084	2084	SW	240		居民点	
20	孙湾	1967	1967	SW	200		居民点	
21	湛北镇	2363	2210	SE	1476		城镇	
22	五里铺	2155	2072	NE	1140		居民点	
23	山前古庄村	1625	1108	E	1500		居民点	
24	上沟	1824	1824	SW	120		居民点	
25	李成功村	2475	2392	S	400		居民点	
26	怡景社区	2533	2533	SW	2900		居民点	
27	李钦庄	2115	2115	NW	810		居民点	
28	候堂村	1824	1824	NNW	640		居民点	
29	石庄	1823	1823	NNW	560		居民点	
30	后庄	2267	2267	NW	230		居民点	
31	西李庄	2940	2940	SE	470		居民点	
32	雷洞村	2550	2550	SW	800		居民点	
33	郭庄	2500	2289	NE	570		居民点	
34	二道沟	2542	2542	NW	200		居民点	
35	寺门村	2758	2758	NE	400		居民点	
36	山前李庄	3310	3310	ESE	652		居民点	
37	道庄村	3252	3252	SW	920		居民点	
38	紫云山	2140	2140	SW	/		GB3095-2012 一级	风景区

二、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敏感点名称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方位	保护级别	功能
1	洋湖渠		778	N	(GB3838-2002) IV类标准	IV类
2	湛河		6850	SE	(GB3838-2002) IV类标准	IV类
3	北汝河	二级保护区	4230	NE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III类
		准保护区	2350	W		

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保护目标名称	关心点	水井与拟建场 地位置关系	供水规模(人)	饮用村庄
1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坡刘	本项目场地地下水径流方向 上游 0.91km	20000	供坡刘村、蛮子庄、七里店、徐庄、朱庄、郭庄、方庄、北丁庄、方

					庄生活饮用
		十里铺村	本项目场地地下水径流方向下游 1.048km	6000	供十里铺、南丁庄、樊庄、杨庄、山前古庄、西李庄、赵庄、陈庄、东李庄、山前姚庄村民
2	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	南丁庄	本项目场地地下水径流方向下游 1.241km	<10	供部分南丁庄村民自己生活饮用
		樊庄	本项目场地地下水径流方向下游 0.951km	<10	供部分樊庄村村民自己生活饮用
		杨庄	本项目场地地下水径流方向下游 1.804km	<10	供杨庄村村民自己生活饮用

四、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拟建项目主厂区厂界距离 (m)
1	丁庄社区	S	865
2	樊庄	SE	850
3	耕地 (距离厂界最近距离处)	WSW	435

五、风景名胜

1	紫云山	SW	2140m	风景区	国家 AA 级风景区, 省级森林公园
2	乾明寺	NE	2700m	风景区	国家 AA 级风景区, 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北汝河湿地公园	NE	4410m	风景区	国家级湿地公园

六、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	厂址区域	水土保持、植被防护与区域景观协调
---	------	------------------

七、公路铁路

1	G311	E	768m	/	国道
2	平禹铁路	E	600m	/	普通铁路

1.3 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04号, 2018)(以下简称“公参办法”)的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应认真开展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调查遵循针对性、真实性以及普遍性与随机性相结合的原则,力求达到科学、客观、公正、全面。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我公司在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评阶

段开展公众参与的相关情况见表 1-2:

表 1-2 本次评价公众参与的开展情况

形式		时间	地点/途径	对象
第一次公示	网络公示	2026 年 3 月 16 日	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	襄城县公众
征求意见稿公示	网站公示	2026 年 5 月 19 日~6 月 1 日	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	襄城县公众
	报纸公示	2026 年 5 月 20 日、5 月 22 日	《河南商报》	襄城县公众
	张贴公示	2026 年 5 月 19 日~6 月 1 日	丁庄社区、七里店村等	附近村民等公众

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为襄城县人民政府的对外公开网站，面向所有公众开放。由表 1-2 可知，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按照公参办法进行了公示：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2026 年 5 月 19 日~6 月 1 日进行，共采用两次网络平台公示、一次张贴公示和两次报纸公示。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04号，2018）的要求，本项目于2025年11月28日利用网络平台公布了以下内容：

- （1）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2）改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 （3）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4）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6）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一次信息公开具体内容见表2-1。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于2026年3月12日确定并由我公司出具了委托函，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于2026年3月16日进行，其间隔在7个工作日内，符合公参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次项目第一次公示平台采用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该网站为襄城县人民政府的对外公开网站，面向所有公众开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04号，2018）中“在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要求。本网站查询方便快捷可以满足本次网络公示的需求，网址为（<https://www.xiangchengxian.gov.cn/zwgk/010001/20260316/f09fa6f0-62a5-4394-a6d9-e27e48a3607a.html>）。本次公开时间为2026年3月16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1。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意见。

表 2-1 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PETG (PCTG)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规定，本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审批，环境管理，环保工程设计提供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对该建设项目的环评信息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敬请广大群众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及时与我们联系。现将本项目相关情况向各单位和公民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5 万吨/年 PETG (PCTG) 项目

项目选址：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 19000 万元。本项目采用两段酯化和三段缩聚工艺流程，以 PTA、EG 和 CHDM 为原料，经酯化、缩聚生产 PETG (PCTG) 共聚酯。主装置包含：1、酯化单元；2、缩聚单元；3、切片生产及输送单元等生产单元。

二、在建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在建工程为“3 万吨/年 CHDM (1,4-环己烷二甲醇) 项目”及“扩建 3 万吨/年 CHDM (1,4-环己烷二甲醇) 项目”，目前正在建设。

在建工程环境保护情况如下：

废气：设置滤筒除尘器、洗涤塔和水洗塔、活性炭装置、蓄热式催化燃烧装置 (RCO)、生物滤床等对废气污染物进行处理。

废水：一期 3 万吨/年 CHDM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后经管道送首恒新材料废水处理站生化处理后，经首恒厂区废水总排口排入襄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循环冷却水排水属于清净水，经单独管道送至首恒废水站出水口，与首恒废水站出水一并经首恒废水总排口排至襄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 3 万吨/年 CHDM 项目建成后，厂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部分循环冷却水排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与剩余循环冷却水排水一并由厂区总排口达标排放，排至襄城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固体废物：建设 1 座 300m² 危险废物暂存间；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送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理，一般固废经暂存后委外综合利用或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对于工程产生的噪声源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噪声控制措施，保障厂界噪声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374-2025577

电子信箱：JinMeng@jmkjjcl.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黄河北街 4 号附 1 号

联系人：鹿工

联系电话：19837130056

电子信箱：yjshps@163.com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途径

提交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在信息公开后，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按照有关公告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提交书面意见。

附件 1：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PETG (PCTG)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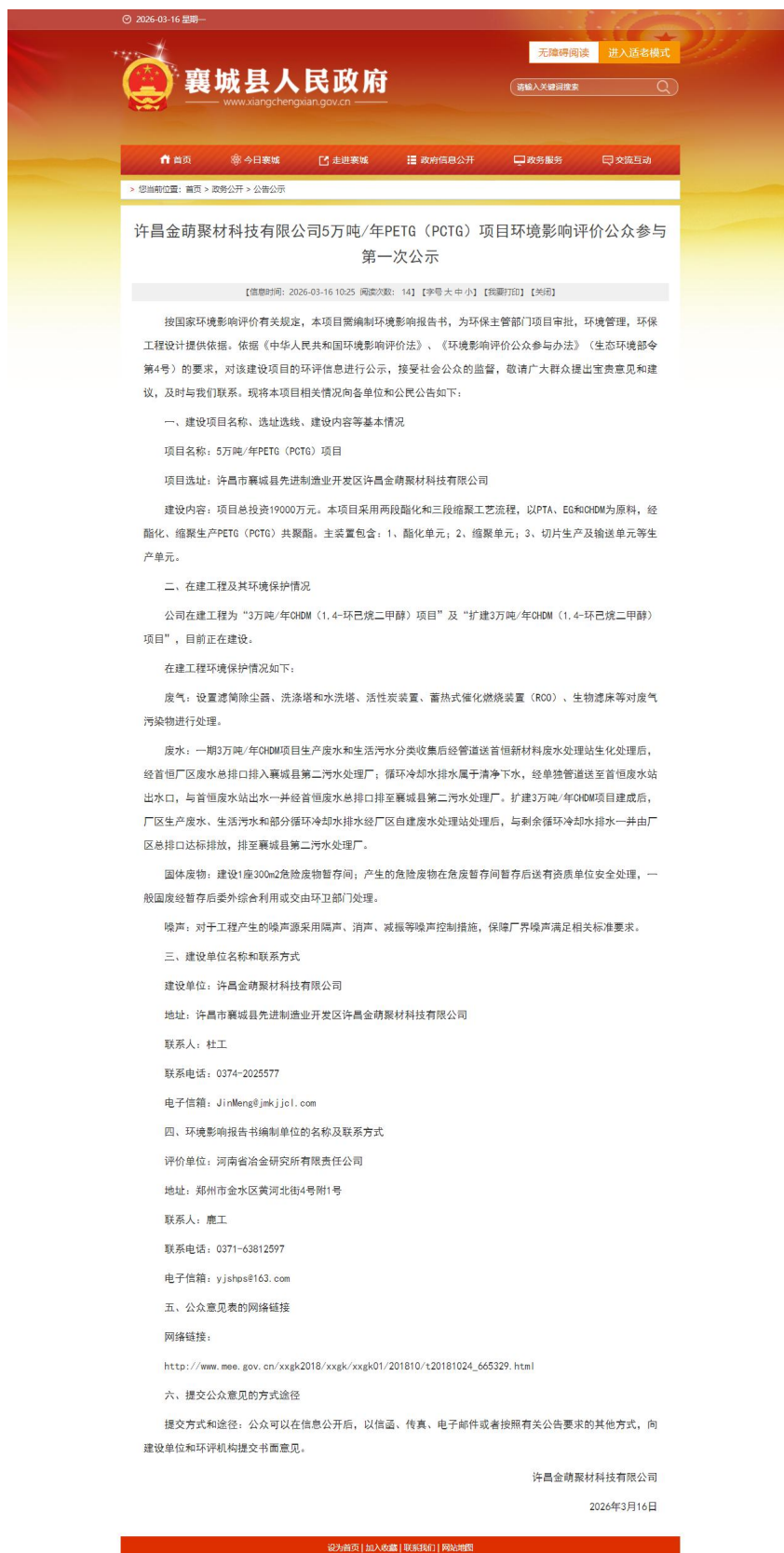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信息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04号，2018）的要求，本项目于2025年12月4日~12月17日利用网络平台及报纸公告的方式公布了以下内容：

- ①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采用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张贴公示等方式进行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具体内容见表3-1。

表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p>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p> <p>一、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5万吨/年PETG（PCTG）项目 项目选址：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项目投资19000万元。本项目采用两段酯化和三段缩聚工艺流程，以PTA、EG和CHDM为原料，经酯化、缩聚生产PETG（PCTG）共聚酯。主装置包含：1、酯化单元；2、缩聚单元；3、切片生产及输送单元等生产单元。</p> <p>二、建设项目及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p> <p>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机构：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p> <p>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p> <p>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见附件1，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移步至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查阅。</p> <p>四、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p>

公众意见征求的范围：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事项：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影响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项目建设/运营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其它需要说明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公告附件 2。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需索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时，请通过邮寄、发送电子邮件的形式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自身联系方式，以便意见采纳与否的及时反馈。具体联系方式为：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374-7356601

地址：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反馈意见起止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2026 年 6 月 1 日（共 10 个工作日）

附件 1：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附件 2：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19 日

3.2.1 网络

本次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平台同样采用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该网站面向所有公众开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04 号，2018）中“在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要求。本网站查询方便快捷可以满足本次网络公示的需求，网址为（<https://www.xiangchengxian.gov.cn/zwgk/010001/20260519/8b00632d-b31b-4e88-81f2-0f8b138774de.html>）。本次公开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6 月 1 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本次征求意见稿媒体公示利用“河南商报”进行，河南商报由河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是河南省内发行量较大、覆盖面广、权威性的综合性报纸，可以满足本次征求意见稿媒体公示的需求。本次公示分别于2026年5月20日和5月22日在“河南商报”刊登了公众参与公示内容，详见图3-2。

A06

2026年5月20日 星期三
许昌晨报 许昌 第1312期 责任编辑 魏晓 校对 刘学超

中原农谷国际引种中心在新乡平原示范区揭牌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宋红胜 通讯员 张萍萍 王萌)5月16日,作为2026年国际小麦育种学术交流与田间考察活动的核心议程,国际玉米小麦改良中心(CIMMYT)——中原农谷国际引种中心在新乡平原示范区正式揭牌启动运行。

CIMMYT作为国际农业磋商组织的重要成员,长期致力于发展中国国家农业研究培训,其小麦育种水平居国际领先地位,拥有全球最丰富的资源库,保存小麦种质资源达15万份。

揭牌仪式上,新乡市委书记、中原农谷管委会主任魏建平表示,新乡全力支持国际引种中心建设发展,聚焦种质资源交换、联合育种攻关和高端人才引进,携手各方

打造国际种业协同创新典范与国际农作标杆,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农献”,为提升全球粮食供给能力提供“方案”。

中国工程院院士、CIMMYT中国办公室主任何中虎指出,成立中原农谷国际引种中心,就是要将中心育成的最新品种、品种河南,并无偿发放给国内同行,搭建河南与全球种业资源交换的关键枢纽。该中心将引进小麦新品种(系)不低于500份,逐步形成面向黄淮海乃至全国农区的重要种质资源共享网络。中心将重点开展种质资源利用、国际高端种业人才交流、海外优良资源导入等工作,推动国际资源与本土深度融合。

汝州市供电公司:

“三跨”区段特巡特护 为夏日用电保驾护航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孙超 通讯员 朱俊颖 韩笑)5月18日,汝州市供电公司属地运维班对220千伏Ⅰ王石线、220千伏Ⅱ广涉线、110千伏范晓线等输电线路开展“三跨”区段特巡特护,保障强对流天气下线路安全稳定运行,筑牢度夏防汛保供安全防线。

立夏以来,气温攀升叠加强对流天气影响,全市用电需求激增,电网负荷走高。汝州市供电公司针对跨铁路、跨高速公路、跨重要输电线路通道的“三跨”区段,启动输电线路特巡特护专项行动,将隐患排查作为核心,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本次特巡特护采用多维巡检模式覆盖全区重点区段,通过“人机协同+立体排查”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对“三跨”区段实行“一处一方案”管理。本次输电线路特

巡特护专项行动,累计排查“三跨”区段处理线下异物10处,既有效化解高温天气“三跨”区段的运行风险,也为迎峰度夏期间电力可靠供应提供坚实支撑,也进一步夯实设备安全运行标准,提升电网应对突发风险的能力。该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供电公司将持续跟踪天气预警及电网负荷变化趋势,持续深化特巡特护工作力度,确保迎峰度夏期间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招商专栏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项目位于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和主要事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影响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项目建设/运营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如需索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请通过邮寄、电话的形式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自身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意见采纳与否。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杜工,0374-7356601。环评机构: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鹿工,19837130056。反馈意见起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2026年6月1日(共10个工作日)。

在八五期间。截止日前,新乡经开区已帮扶4家中小微企业通过“认证贷”累计获得1300万元融资支持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市场服务 咨询热线:0371-56722511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Lists nam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various individuals.

河南经典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河南江之普拍卖有限公司招商推广公告, 市场服务 咨询热线:56722511. Includes auction notices and market service information.

图 3-2 征求意见稿报公示 (2026年5月20日)

邻居养猫太多 臭味直蹿15楼 大伙无法忍受 该咋处理纠纷?

专家说法：邻里间应有容忍的义务，但超过正常的限度可要求对方停止侵害



一户居民养猫无果后，22户居民应该怎么样用好1楼住户养了几十只猫，2025年夏天，北一号楼居民饱受臭味、臭味、越往低层味道越重，臭味经久不散能闻到。此外，猫叫声住在该栋楼1楼能来自隔壁。王阿姨邻居曹某。打开曹某里养了几十只猫。两得到解决。

法官介入调解，被告法官走访后认为已经侵犯了其他住户需要案件耗时较长，不调解，最终原告答应调解时曹某说：猫，要给他们养老方面释法说理，告诉在妨碍他人的基础上曾采取不恰当的措施表明，这样的行为是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项目位于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kvJQXS3ibOcCMXNK4eCXA>。提取码：4idt；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到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查阅。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影响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项目建设/运营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如需采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请通过邮寄、电话的形式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自身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意见采纳与否。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杜工，0374-7356601。环评机构：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鹿工，19837130056。反馈意见起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2026年6月1日(共10个工作日)。

专家说法

相邻权是非常重要的—项民事权利

在上述案例中，原告以相邻权受损提起诉讼，所以什么是相邻权？

中国政法大学教师席志国表示，相邻权是非常重要的—项民事权利，在法律上应该叫作相邻关系，因为它不局限于权利，实际上还包含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也就是说既有权利又有义务。

所谓相邻关系，是指相互毗邻的不动产的权利人之间要给对方提供必要的便利，不侵害对方的正当合法利益。而对方反过来，也要为你提供必要的便利。如果没有超过一定的范围，在一定范围之内，邻居相互之间应有容忍的义务，比如说我们家里炒菜，虽然出来的味道不太好闻，但是一般来说不会过于刺激对方。

但在本案中，曹某饲养的猫太多了，释放的味道给邻居造成重大的不便，达到了无法忍受的状态，那么这个时候，不动产的权利人就可以要求地停止侵害、排除妨害，甚至要求地对造成的损害进行相应的赔偿。(据今日说法)

<p>拍卖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本公司拍卖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拍卖公告</p> <p>我公司受委托，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拍卖公告</p> <p>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p> <p>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PETG(PCTG)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目前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p> <p>项目位于许昌市襄城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kvJQXS3ibOcCMXNK4eCXA。提取码：4idt；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到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查阅。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对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及影响减缓措施的意见和建议，项目建设/运营中需要关注的问题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如需采取相关补充信息、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请通过邮寄、电话的形式给出意见，并尽可能提供自身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意见采纳与否。建设单位：许昌金萌聚材科技有限公司，杜工，0374-7356601。环评机构：河南省冶金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鹿工，19837130056。反馈意见起止时间：2026年5月19日—2026年6月1日(共10个工作日)。</p>	<p>注册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中国农工银行郑州二七支行催收公告</p> <p>以上人、机构和单位拖欠本行信用卡、贷款本息，且经多次催收未果，现依法催收，请下还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尽快还款，逾期后果自负。</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姓名</th> <th>信用卡号</th> <th>身份证号</th> <th>欠款本金(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李学</td> <td>6229030101094381</td> <td>41112219870627</td> <td>27787.07</td> </tr> <tr> <td>2</td> <td>陈彩虹</td> <td>6229030101094381</td> <td>41010619880116</td> <td>54881.01</td> </tr> <tr> <td>3</td> <td>陈彩虹</td> <td>6229030101094381</td> <td>41010619880116</td> <td>800.00</td> </tr> <tr> <td>4</td> <td>高小朋</td> <td>6229030101094381</td> <td>41130119880352</td> <td>89763.00</td> </tr> <tr> <td>5</td> <td>高小朋</td> <td>6229030101094381</td> <td>41130119880352</td> <td>12850.70</td> </tr> </tbody> </table> <p>关于宝丰高小朋房产抵押借款合同纠纷案向宝丰法院申请执行的公告</p> <p>申请执行人：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支行；被执行人：高小朋。案号：(2025)豫0302执1123号。执行标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诉讼费等共计人民币12850.70元。申请执行人请求法院依法查封、扣押、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名下财产，以清偿上述债务。如有异议，请在收到公告之日起十日内提出书面异议。</p>	序号	姓名	信用卡号	身份证号	欠款本金(元)	1	李学	6229030101094381	41112219870627	27787.07	2	陈彩虹	6229030101094381	41010619880116	54881.01	3	陈彩虹	6229030101094381	41010619880116	800.00	4	高小朋	6229030101094381	41130119880352	89763.00	5	高小朋	6229030101094381	41130119880352	12850.70	<p>注册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注册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注册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p>注册公告</p> <p>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0时在中原平台(http://paimai.cca123.org.cn/)进行公开拍卖：1.位于宝丰县大营镇大营五村宝宝路附近临街房产一处，面积约182㎡(保证金：6万元)；2.位于叶县盐店镇财政所大门两侧临街门面房8间，面积约170㎡，三年期租赁权(保证金：5000元)。</p> <p>有意竞买者，请电话咨询或到我公司获取相关材料，携带保证金及有效证件办理竞买手续(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5月28日17时)。若竞买不成功，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p> <p>展示时间和地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公司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水岸嘉园西二樓</p> <p>咨询电话：0375-3699666、16637501980(微信同号)</p> <p>监督电话：0375-2823261</p> <p>河南博诚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2日</p>
序号	姓名	信用卡号	身份证号	欠款本金(元)																														
1	李学	6229030101094381	41112219870627	27787.07																														
2	陈彩虹	6229030101094381	41010619880116	54881.01																														
3	陈彩虹	6229030101094381	41010619880116	800.00																														
4	高小朋	6229030101094381	41130119880352	89763.00																														
5	高小朋	6229030101094381	41130119880352	12850.70																														

图 3-2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2026 年 5 月 22 日)

3.2.3 张贴

本次征求意见稿村庄公示在项目评价范围内村庄村委布告张贴栏进行，主要村庄包括丁庄社区、七里店村等。村委会布告张贴栏是基层民众获取信息的主要来源且大部分村庄均设置有专门的布告张贴栏，因此本次公示在各个村委布告张贴栏进行张贴可以满足“在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要求。本次公示于2026年5月19日~6月1日（共10个工作日）进行，张贴照片见图3-3。





七里店村



丁庄社区

图 3-3 征求意见张贴公示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因此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不存在采纳公众意见的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不存在不采纳公众意见的情况。

6 其他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本项目公示资料已整理完成，存档备查。

6.2 公众参与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本项目在公众参与过程中，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要求，分别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和环评审批前公示等形式收集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的意见。